

济南市人民政府

关于小金庄村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济征补公告〔2021〕375号

为保障济南市国际医学科学中心片区医疗硅谷项目用地需要，拟征收小金庄村集体土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经济南市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发布拟征收土地补偿安置公告：

一、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地类及面积

本次拟征收小金庄村土地位于济南市槐荫区兴福街道办事处小金庄村，征收土地总面积 206.4915 亩，全部为农用地（其中耕地 106.5705 亩）。

二、拟征收土地目的

本次拟征收土地用于济南市国际医学科学中心片区医疗硅谷项目建设。该项目为由政府组织实施的医疗科研用地建设，符合法律规定的可征收情形。

三、拟征收土地补偿标准

（一）土地征收补偿安置费标准：按照《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山东省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批复》（鲁政字〔2020〕74号）公布的济南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标准执行。

农用地位于第Ⅰ级区片，征地补偿费标准为 20.5 万元/亩。

按照上述标准，依据《土地勘测调查清单》确定的现状地类，土地征收补偿安置费总额为 4233.0758 万元。

（二）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本次征收土地涉及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标准按照山东省国土资源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济南市征地区片综合地价的批复》（鲁国土资字〔2017〕383号）规定的标准执行。按照据实地类核算，青苗及地上附着物实行包干方式补偿，包干面积 152.6325 亩。根据市政府办字 507 号文件批示，包干补偿标准为每亩 7.2 万元，共计补偿总额 1098.9540 万元。

四、安置意见

按照《山东省土地征收管理办法》规定，经与村（居）委会协商，对拟征收土地涉及的农业人口采取以下方式安置。

（一）货币安置：土地征收补偿安置费总计 4233.0758 万元，由济南市槐荫区财政局经济南市槐荫区兴福街道办事处拨付到小金庄村村委会账户，由村集体经济组织按照村民议事规定研究落实具体分配方案。

（二）社会保障安置：济南市人民政府对本次征收土地按照 2 万元/亩标准，一次性支付社会保障补贴费 412.9830 万元，由济南市财政局将上述补贴资金于征收土地报批前一次性划入当地社会保障资金专户。土地征收经批准后，由济南市槐荫区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会同槐荫区兴福街道办事处小金庄村村委会落实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工作。

五、其他事项

本公告在拟征收土地涉及的乡（镇）和村、村民小组所在地予以张贴，并在山东省征地信息公开查询系统中公告。公告期为 30 日，自 2021 年 9 月 3 日起，至 2021 年 10 月 2 日止。

对本方案有异议的，可在公告结束之日起，向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提出书面听证申请，由济南市槐荫区人民政府组织听证；也可以在本方案公告之日起 60 日内向上一级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

特此公告。

联系人：徐林丽； 联系电话：0531-87589409。

